

##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青海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一致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出具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，同时我们将持续监督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来存放、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一致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

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